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簡介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

生、老、病、死為人類生命自然過程，近年來，以人性關懷為出發點的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受到多方重視，其強調臨終是人類自然生命存在的一部分，但社會對「死亡教育」仍是非常缺乏的，人們常不知如何面對死亡，甚至經常接觸瀕死病人的醫護人員，對「死亡」也仍抱有恐慌的態度。

衛生福利部從民國85年主導安寧緩和醫療照護推動，目的為期望在實務上，保障癌症末期病人能得到更完善的照顧及減少不必要的介入性醫療；在精神面上，喚起我們正視死亡認識的問題，從而更能夠尊重生命，有助於回歸並落實人性化醫療的理念，提供了民眾正確面對死亡的機會，進而建立「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及「不實施心肺復甦術」(DNR)的生命新主張。

(一)安寧緩和醫療照護真諦

依據世界衛生組織(WHO)的定義，所謂安寧緩和醫療照護是指針對治癒性治療無反應之末期病人提供積極性及全人化的照顧。以維護病人和家屬最佳的生命品質；主要是透過疼痛控制，緩減身體上其他不適的症狀，同時並處理病人及家屬在心理、社會和心靈上的問題，也就是說安寧緩和醫療照護的基礎思考，是力求病人主觀改善為原則，在現代醫療技術無法為病人提供更有利的服務之際，安寧緩和醫療照護用尊重生命的哲學態度，陪伴病人走過人生最後旅程，並輔導家屬重新面對未來的生活。

(二)安寧緩和醫療照護特色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之發展具備「四全照顧」之特色，是一種積極治療的態度緩和身體不適，讓患者安詳且有尊嚴地走過生命的最後旅程，也讓家屬能順利地度過死亡所帶來的悲傷期，以達到平靜安寧、生死兩無憾。包括：

- (1)全人照顧—即身、心、靈之完整療護。
- (2)全家照顧—即關心病人，亦關懷家屬。
- (3)全程照顧—即伴病人行至臨終，也輔導家屬度過低潮。
- (4)全隊照顧—即結合醫生、護士、心理師、社工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宗教人員及義工等，共同照顧病人及家屬。



(三)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原則

- (1)肯定生命並將瀕死階段視為人生自然過程，不必加以催促也不延長死亡。
- (2)提供疼痛和其它痛苦症狀的緩解。
- (3)將病人的心理與靈性層面，整體進入病人的整體治療照護措施中。
- (4)提供支援與支持系統，幫助病人自由自在地生活，直到死亡。
- (5)提供支援與支持系統，幫助家屬在病人疾病的過程中及喪親後哀傷期的調適。

(四)安寧緩和醫療照護觀念的澄清：

一般人對「自然死」(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和「安樂死」名詞的概念常混淆不清，然而「安寧緩和醫療照護條例」中所提到的「自然死」觀念，與免除病人痛苦，以加工的方式提早結束病人生命的「安樂死」是完全不同。對於罹患癌症末期的臨終病人而言，生活的品質可能優於生命的延長。從尊重病人的角度看來，病人有知的權利，亦有被尊重選擇醫療的方式，因此尊重病人自主之意願選擇放棄以心肺復甦術施救的做法，讓病人安詳往生，正符合醫學倫理的行善、無傷害及病人自主等三大原則。國人常將『安寧緩和醫療照護』誤認為安樂死，就是等死、放棄治療；因而使得安寧緩和醫療照護的政策美意大打折扣。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高人性化的照顧方式，是社會文化中重視個人價值及病人權益的一種覺醒，死亡不應被視為是一生的終結，而要採取另一種積極看法，把死亡當成圓滿生命意義的重要環節。安寧緩和醫療照護制度的建立，除了嘉惠癌症末期病人及其家屬外，更重要的是代表人類對生命的看法正在改變。在愈來愈多人有此理念，醫生更要提供病人正確的資訊，使患者有機會理解自己可為自己的生命做什麼選擇。

